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7日（星期四）下午14: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陈明军先生、朱正洪先生、穆炯女士、曹政宜先生、李峰先生、陈斌雷先生、周玲女士、王伟先生、许允成先生、黄芳女士、黄彦郡先生共计7名非独立董事和4名独立董事参加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年11月16日，中国证监会印发证监许可[2020]3019号《关于核准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9,862,368股新股。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12月8日出具的《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苏公W[2020]B131号），截至2020年12月7日止，公司已向泓昇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9,862,368股，新增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39,862,368元，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19,503,96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79,641,600元变更为419,503,968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0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并于2020年12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8 日